

國立基隆商工 108 學年度上學期社團特殊轉社辦法

一、 實施對象：高中一、二年級。

二、 實施時程：

- 1、108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由學務處訓育組公告尚可轉入社團與缺額人數，並集合班長發放轉社單（附件一）至各班，若不足可至訓育組領取。
- 2、108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~108 年 9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放學前止為轉社時間，未完成步驟送回學務處訓育組或逾期繳交者視同放棄轉社。
- 3、108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公佈轉社成功與不成功名單，請同學注意基商首頁「處室公告」、學務處網頁或學務處外公佈欄。
- 4、108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轉社未成功同學至訓育組實施現場轉社。
- 5、108 年 9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公佈 108 學年度上學期最終轉社結果名單，請同學注意學務處外公佈欄、學務處網頁或基商首頁。

三、 實施方法：

1、 社團轉社流程：

- (1)、由學務處訓育組公告開放確定可轉入社團與缺額人數。
- (2)、向學務處訓育組索取轉社申請單並詳細填寫特殊轉社理由。
- (3)、經過家長簽章同意。
- (4)、先詢問欲轉入社團老師是否接受轉入之意願。
- (5)、取得轉出社團指導老師簽章同意。
- (6)、取得轉入社團指導老師簽章同意。
- (7)、轉社單交由學務處訓育組。(108 年 9 月 25 日放學前止)

完成上述步驟後儘速將申請表交回學務處，必須按照順序進行，且缺一步驟，均視為申請無效，不得異議。

2、若轉出、轉入指導老師為外聘老師，經外聘老師授權，統一由訓育組組長統籌辦理。

3、各社團人數合計不得少於 25 人為原則（特殊社團除外），各社團指導老師可依社團人數、社團性質及學生平時表現等，決定是否同意轉入或轉出。

4、個人申請轉社者若已動用 108 學年度選擇權者，申請單視同無效，（全學年度（含上下學期）限乙次，用完則全學年不得轉社）

5、一旦選擇轉出，即使欲轉入社團超額，無法容納時，亦不能再轉回（即便原社團仍有缺）！此時僅能就原社團以外尚有的缺額之社團辦理轉入。因此可能出現可選擇之社團不若原社團理想的狀況，請申請轉社的同學們自行承擔風險！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(1) 請審慎選擇社團，一經排定，除特殊原因外不得轉社或退社

(2) 交通服務隊、任務型等社團者，不得提出申請轉出入，除經指導老師主動提出。